

报价文件

(1) 磋商函：（附件八）（必须提供）

磋 商 函

致：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）

1、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港南区瓦塘镇香江小学教师周转房宿舍项目（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壹拾捌万叁仟叁佰肆拾玖元捌角肆分（¥1183349.84元）的磋商总报价，工期 120日历天，按工程建设标准、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，工程质量达到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。

2、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、撤销磋商响应文件。

3、如我方成交：

（1）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，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。

（2）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。

（3）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。

4、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，且不存在与本采购项目各方主体有任何利害关系。

磋商单位：广西贵通建设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单位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桂平市西山镇大起村18队小区
（桂平市小阳区双拥东街62号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杨子坤（签字）

邮政编码：537200 电话： / 传真： /

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新城支行

银行帐号：2116711809100155870

开户行地址：广西贵港市港北新区荷城路1102号

日 期：2025年12月3日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贵港市港南区瓦塘镇香江小学(单位名称)的港南区瓦塘镇香江小学教师周转房宿舍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港南区瓦塘镇香江小学教师周转房宿舍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广西贵通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8人,营业收入为1131.72万元,资产总额为930.1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广西贵通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2 月 3 日

投标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全称（公章）：广西贵通建设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及分标：贵港市瓦塘镇沿江小学教师周转宿舍项目（GGZC2025-C2-030122-GXJJ）

供应商名称	报价(总价，元)	供货期/服务项目负责人	保证金缴纳方式	备注
广西贵通建设有限公司	1183349.84	120日历天/张旭	无	无